

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配套设备采购货物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H141182202607070485)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吕梁市 汾阳市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项目编号：FH141182202607070485）已由汾发改审发【2018】32号、汾发改审发【2018】63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投资和汾阳市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汾阳市中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配套设备采购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15950.35 平方米（一栋地上十四层，地下一层）。其中地上部分 10650 平方米（医技科室、药剂科室、住院部、行政管理、科研用房、教学用房），地下部分 5300.35 平方米（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及储藏室）。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

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配套设备采购货物（1 标段），配电柜、BIM 咨询与运营平台、锅炉、柴油发电机、太阳能系统等；包括设备材料的供应、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等，具体供货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等内容详见供货要求。

002 第 2 标段，标段（包）内容：

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配套设备采购货物（2 标段），电梯；包括设备材料的供应、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等，具体供货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等内容详见供货要求。

2.3 项目总投资：8000.71 万元

2.4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和汾阳市财政资金

2.5 交货地点：汾阳市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项目现场

2.6 交货期：签订合同并收到招标人书面供货通知后 30 日内

2.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行业相关规范及招标人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 1 标段：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与本招标货物生产制造和供货能力的生产厂家或授权代理商；投标人须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工商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为严重失信企业。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第 2 标段：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生产或供货能力的生产厂家或授权代理商；若投标人为电梯生产制造商的，须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资格；若投标人为授权代理商的，须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B 级及以上资格，其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 级及以上资格。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工商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为严重失信企业。

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行贿犯罪记录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7、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8、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
<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接收异议单位：汾阳市中医院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0358-7222881

9、其它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10、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电话：0358-7223291

11、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汾阳市中医院

地 址：汾阳市汾州大道 57 号

联 系 人：侯先生

电 话：0358-7222881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晋源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层

联 系 人：高翔、胡晓波、李恒、张洋、刘晓琳、张弓、迟岩、董琳

联系电话：1863613680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